

奉贤二期海上风电项目风资源评估及台风影响专题竞争性谈判公开征集供应商
公告
(招标编号: /)

项目所在地区: 上海市

一、招标条件

本奉贤二期海上风电项目风资源评估及台风影响专题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 项目资金来源为其他资金/, 招标人为上海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 现招标方式为其它方式。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 项目场址位于奉贤区杭州湾北部海域, 规划容量 250MW, 工程场址东侧为已建成奉贤海上风电场, 西侧和南侧避让相关项目海底管道, 风电场形状呈不规则四边形, 规划面积约 32km², 场址中心距离岸线约 12km, 场址水深约 10m 左右。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1 个标段, 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 奉贤二期海上风电项目风资源评估及台风影响专题;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 奉贤二期海上风电项目风资源评估及台风影响专题)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详见本公告“七、其他”;

本项目 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 从 2024 年 03 月 04 日 12 时 00 分到 2024 年 03 月 11 日 10 时 00 分

获取方式: 通过电子邮箱 (jia_lu@ctg.com.cn) 发出电子版采购文件, 不再发出纸质采购文件, 采购文件发出时间以电子邮件发出时间为准。凡有意向参与本项目报价的供应商获取采购文件截止时间: 2024 年 3 月 11 日 10 时 (北京时间, 下同)。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 2024 年 03 月 20 日 17 时 00 分

递交方式: jia_lu@ctg.com.cn 电子上传文件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 2024 年 03 月 20 日 17 时 00 分

开标地点: 线上开标



七、其他

1. 采购条件

根据有关计划安排,我单位对奉贤二期海上风电项目风资源评估及台风影响专题进行竞争性谈判采购。本项目已具备采购条件,现邀请你单位参加本项目报价。

2. 采购范围

本次采购范围是奉贤二期海上风电项目风资源评估及台风影响专题报告编制及评审。本专题报告需根据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行业标准及报告编制规程规范进行编制,达到相应专题深度,组织并通过气象专业专家评审。

本次采购为一个标段,即:奉贤二期海上风电项目风资源评估及台风影响专题。

根据本工程性质、规模及所在海域环境特征,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气象法》、《气象灾害防御条例》、《风电场风能资源评估方法》、《风电场风能资源测量方法》和《风电场气象站观测资料审核、插补与订正技术规范》等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行业标准及报告编制规程规范要求,完成本项目气象研究专题报告编制;组织上述报告的气象专业专家评审并取得评审意见。

本标段委托工作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工作:

- (1) 区域周边的气象站概况及基本资料收集与分析;
- (2) 风能资源评估。项目气候概况,海上风能资源分布特征(海拔高度100~150m),基于海上实测测风数据、模式模拟数据等;获取风能资源分布特征,包括但不限于空气密度、风切变、湍流强度、代表年风能资源速等;
- (3) 台风影响评估。台风(热带气旋)对海上风电场的影响评估,包括重现期最大风速、极限风速、50年一遇最大风速等;
- (4) 组织报告评审,通过气象行业专家评审。

研究深度:应阐明研究的目的、研究的依据、实施方案、相关技术原理、实现的功能、核心指标等。编制的专题报告的范围和深度应满足国家、行业相关报告编制标准和深度最高要求。

提交形式:提交《奉贤二期海上风电项目风资源评估及台风影响专题报告》(审定稿),一式十份;(2)提交储存电子版最终正式报告、附表及附图的U盘各2份。

进度要求:报价人应于合同签订后1个月内完成风资源评估及台风影响专题报告的编制及评审工作,根据气象专业专家评审意见完成报告审定稿。

3. 报价人资格要求(以下条件需同时具备)

- (1) 资质条件: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应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及税收证明文件);

(2) 业绩要求: 2020年1月1日至报价截止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具有至少1项风资源评估或台风影响相关业绩(须提供服务合同等有效证明文件);

(3) 项目负责人要求: 项目负责人需具有高级及以上职称, 并至少承担过1项气象服务相关工作(须提供合同等有效证明文件);

(4) 财务状况: 具有良好的财务状况, 2020~2022年间无连续两年亏损;

(5) 信誉要求: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 未处于中国长江三峡集团有限公司限制投标的专业范围及期限内;

(6) 本次采购不接受联合体报价;

(7) 报价人不能作为其它报价人的分包人同时参加报价。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 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报价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采购项目报价。

4. 报价人征集

本次采购通过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公开征集供应商

5. 采购文件的获取

通过电子邮箱(jia_lu@ctg.com.cn)发出电子版采购文件, 不再发出纸质采购文件, 采购文件发出时间以电子邮件发出时间为准。凡有意向参与本项目报价的供应商获取采购文件截止时间: 2024年3月11日10时(北京时间, 下同)。

6. 报价文件的递交

(1) 报价截止时间: 2024年3月20日17时(北京时间)。

(2) 现场递交或邮寄纸质版报价文件和电子版(U盘)至: 上海市长宁区临新路65弄。报价截止时间前需完成纸质报价文件和电子版报价文件密封后递交, 通过邮寄递交的报价文件以采购人收到快递的时间为准。快递提交或现场递交的报价文件未送达到指定地点的或在截止时间之后递交的, 采购人不予受理。

(3) 递交报价文件份数: 纸质报价文件正本1份、副本2份, 电子版报价文件一份(盖章版U盘)。正、副本须封装在同一密封袋内。报价文件的正本和副本均应使用不能擦去的墨水打印或书写, 加盖法人单位公章, 并由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委托人签字。所有价格文件必须由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委托人签字并加盖法人单位公章。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上海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九、联系方式

招标人: 上海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